

## 臺南市政府衛生局 函

地址：701017臺南市東區林森路一段418號

承辦人：李岳勳

電話：06-2679751#164

電子信箱：a00602@tncghb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南市政府人事處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5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南市衛心字第112008473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心情溫度計操作流程 (0084734A00\_ATTCH3.pdf)

主旨：檢送心情溫度計運用說明1份及相關心理健康宣導資源，請貴局（處、中心）多加運用宣導，請查照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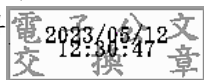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112年臺南市政府心理衛生及自殺防治會-網絡小組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心情溫度計為簡式健康量表的俗稱，可迅速瞭解個人心理照護需求，並提供相對應的建議；在網路行動版（APP）中，不僅可記憶過往測驗記錄，讓使用者瞭解自己的心情起伏，同時APP內連結其他電子書、影音資源及所在地心理衛生資源，方便查詢使用，請貴局（處、中心）鼓勵所屬多加運用，自我覺察心情狀況並利用相關資源，操作流程請參考附件。
- 三、有關辦理活動前心理健康宣導資源請至雲端硬碟空間「<https://reurl.cc/4QKkNX>」下載運用，目前提供宣導簡報，另青少年心理健康促進主題影片刻正製作中，完成後另行通知。



正本：臺南市政府社會局、臺南市政府勞工局、臺南市政府警察局、臺南市政府消防局、臺南市政府民政局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、臺南市政府農業局、臺南市政府文化局、臺南市政府工務局、臺南市政府人事處、臺南市政府新聞及國際關係處、臺南市家庭教育中心

副本：本局心理健康科



裝

訂

線

